

中国共产党巫山县委员会 执政大事记

(1949年12月——1995年12月)

(征求意见稿)

上

中共巫山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关于《中共巫山县委执政

大事记》(1949.12—1995.12) 编纂的

说 明

一、《中共巫山县委执政大事记》(1949.12—1995.12)

一书的编纂过程，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遵循党的两个历史决议的原则和精神，以“求实存真”和对党、对人民、对历史负责的态度以及严谨的学风，依据翔实、准确的档案资料，经去粗取精，去伪存真而记载的中共巫山县委在建国后所走过的历史进程中的大事纪要。

二、本书编写的大事，以中共巫山县委建国后各个历史时期的活动为主线，辅以县委领导的人大、政府、政协、纪委、武装、群团等的重大活动。对经常性、重复性的工作，只记载全县性的、突出的、有典型意义的或创造性的几次或第一次发生的大事。

三、《大事记》的时间断限为1949年12月至1995年12月。采取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以年、月为经，史事为纬的方法记述。条目编写体例则根据本县党的历史发展，不分历史时期，均按时间顺序，以年、月、日编排。日期不详的列于该月之后，称“是月”；月份不明的列于本季之后，称春、夏、秋、冬；日、月均不清的列于该年之后，称“是年”；同日发生的两件以上的大事，第一条用实际日期，第二条以上称“是日”。

四、《大事记》选材和编纂，力求大事不漏，要事突出，融资料与史料于一体，在真实、准确、翔实上下功夫，以较全面的史料反映在县委领导下所做的各项工作和发展变化情况。由于党的工作历史背景不同，发展也不平衡，各个历史时期和年代所反映的篇幅也不尽相同，尤其是“文革”资料普遍见少。有的条目为

反映某件大事要事的全过程，采取了适当集中记述的手法，便于了解其前因后果。

五、书中所记载的机构、领导人员范围是：1. 建国后任命或选举的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的正、副职及县委常委，建国初期的县委委员。2. 纪委、武装部和经选举的群团组织的主要负责人。3. 围绕大事、要事本身所反映出来而新建立的机构。4. 大事、要事需要反映而县委成立的临时领导机构或指挥机构，其主要负责人一并记载。

六、记载来本县视察、考察、检查工作的国内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各省、地、县级领导人。记载来本县考察、游览、参观的国外党、国家、政府首脑及各界知名人士。

七、各种统计数据，均用阿拉伯文字。1955年3月以前的人民币，为保持历史原貌，在文字中仍按旧人民币记载。涉及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财政收入、人口等均以县统计局公布的按1990年不变价计算的数据记载，每5年一比较。党员、干部、党组织数按县委组织部历年统计报表记载。

八、机构名称在文中每一段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段中几次出现时用简称。

九、资料来源：县档案馆1949年12月至1995年12月县委、县政府档案资料，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大事记》，纪委《机构沿革与大事记》，组织部《档案达标升级上报材料》，宣传部、检察院、工、青、妇“资料摘录卡”，统计局“资料”统计以及本室历年所编《巫山革命史》、《中共巫山县组织史资料》、其它专题资料、有关单位提供并经考证鉴别的资料。

1997年4月10日

1949年

12月

2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四十二军一二四师（唐山部队）胜利结束三会铺战役后抵达巫山县城。10时许，三七〇团政委陈鹏率团部和第二营在江东嘴渡大宁河入城，地方人士和城内居民夹道欢迎。接着，陈鹏等首长召开以士绅李栋成为代表的地方人士会议，商定：马上鸣锣，出安民告示，宣布巫山解放；抢搭江东嘴渡口浮桥，协助军运；召开欢迎解放军和庆祝巫山解放的群众大会；成立临时治安委员会；恢复市场经营，商店开门营业。会后，各项工作迅速实施，巫山和平解放！14时，在守衙坝（今人民广场）召开欢迎解放军和庆祝巫山解放的群众大会。李栋成代表巫山各界致欢迎辞，陈鹏代表部队致答辞。会后，群众手持彩旗，敲锣打鼓，高呼口号来到宁河码头，夹道欢迎解放军三七二团和三七〇团第三营入城。

是日，向巫溪方向逃窜的国民党巫山县长兼自卫总队长黄种强在黄家岭被中共地下人员刘尔训、李传宾、苏祖学等人击毙。地下党龙溪支部书记卢少衡（卢光壁）领导的

长溪河游击武装在龙溪乡铁厂沟伏击国民党溃军三一〇师，俘敌80多人，缴获轻机枪4挺，其它枪枝40余支，电话机1部，师部关防印1枚，炸药、子弹10余箱。傍晚，中共两巫特支负责人谭梯生、卢恺言从黄家岭赶至县城，向部队首长汇报了地下党在巫山的活动情况。部队首长请卢恺言立即赶回上田坝，将准备投诚但又逃离县城的自卫总队带回城。

3日，解放军三七〇团第三营留守巫山，对国民党巫山政权机构实行军事管制。市场开始营业，税务机关开始收税，邮电部门恢复营业。

是日，长溪河游击队在龙溪成立，持枪队员140余人。

4日，自卫总队副队长李非武率自卫总队500余人在双龙保（今龙雾坝）与前去欢迎其投诚的解放军会合，宣布起义，17时返抵县城。

5日，长溪河游击队袭击国民党巫溪县谭家乡乡公所，缴获长短枪30余支。

7日，陈鹏在若虚庄（李栋成宅，今县委址）召开会议，正式成立巫山县治安委员会。陈鹏任主任委员，公推李栋成、吴宝秋为副主任委员。根据上级指示，会上宣布三七〇团第三营参谋沙永秉任临时公安局长。

8日，陈鹏率部离开巫山向西追赶部队。一二四师警卫营留下1个排在师政治部科长赵永昌率领下继续留守巫山。赵永昌接任治安委员会主任；三七〇团保卫干事张玉明替任临时公安局长。

是日，长溪河游击队奔袭巫溪城，国民党巫溪县地方团队李友三部弃城而逃，游击队占领巫溪县城。9日，敌反扑攻城，游击队奋勇还击，坚持到天黑后撤回龙溪。

13日，长溪河游击队20余人配合解放军三七〇团第三营武装解放巫溪县城。14日，巫溪解放。

14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服务团巫山中队抵万县。当晚，服务团万县支队召开中队干部会议，下发了中国共产党巫山县委员会（临时）成员名单的《通知》，其成员是：县委委员、副书记张增；县委委员赵景，县委委员、组织部长杨华真。还下发了《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布告》，任命张增为巫山县人民政府县长，赵景任巫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15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南服务团巫山中队抵达巫山。西南服务团于本年7月在南京组建，10月1日向大西南进发中旬抵湖南汉寿县毛家滩休整。休整期间，上级内定了各到达区域的县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和部分科局长、区长

名单。11月初，服务团万县支队巫山中队一行66人在队长赵景、政委张增率领下随二野三兵团部队跟进。入川后，经秀山、酉阳、涪陵、万县于是日傍晚抵达巫山城。巫山中队早于11月24日在酉阳的行军途中，按中共万县地委指示，以“中共巫山县委”名义拟定了《巫山半月工作计划草案》，对到达巫山后的接管、建政、征粮、剿匪等作了安排。到达巫山后，立即展开工作。

17日，巫山县人民政府成立。县长张增，副县长赵景。第一区人民政府同时成立。

18日，巫山县人民政府召开旧政府处、局、科长及在城供职人员和18乡（镇）长会议，宣读对旧政府实行“全面接管”的命令；宣讲对旧职人员实行“包下来”、“留用、教育、改造”的政策；宣布撤销巫山县治安委员会，成立巫山县咨询委员会，县长张增为主任；宣布将原18个乡（镇）划为4个行政区并成立各区政府的规定。新的区划及区长人员名单是：第一区（中和），辖中和镇、两坪乡、龙村乡、鸳鸯乡、竹贤乡。区长王恒、副区长王泽兰、胡茂春。第二区（大昌），辖大昌镇、龙溪乡、福田乡、双龙乡、洋溪乡、起阳乡、官阳乡。区长齐守法、副区长吕民选、刘存礼。第三区（大庙），辖庙宇镇、大溪乡。区长韩天月。第

四区(石坪),辖石坪乡、官渡乡、培石乡、河梁乡。区长薄子源,副区长庞友祥。

19日,“巫山县人民政府军事接管委员会”成立,主任委员张增、副主任委员赵景。下设行政、财粮、党务、军事、文卫5个军事接管小组。至21日,接管工作基本结束。计接管党政、中学等12个单位的231人;粮食25.2万斤、银元172元、鸦片204两及其它物资少许;各种档案4780卷;轻重枪械1476支(挺)、枪弹手榴弹炮弹45765发(枚)。结业后分赴各条战线成为骨干,发挥了巨大作用。

17日,各区长率服务团干部分赴各区。20日,第二、三、四区政府成立,接管区、乡政权。各区委书记同时到职。第一区,书记王恒。第二区,书记齐守法,副书记吕民选。第三区,书记赵景(兼),副书记慕心田。第四区,书记薄子源(临时)计接的地下党员46人。至此,中共巫山

20日,中共巫山县委(临时)通知长溪河游击队停止活动,向县人民政府办理移交。25日,长溪河游击队将枪枝弹药和缴获的物资、文卷等移交县公安局,部分队员编入大昌区中队。至此,长溪河游击队完成了她的历史使命。长溪河游击队先后参加过游击武装活动的有239人,直接参加过战斗的有220人,为配合解放作出了贡献。

23日，为适应斗争形势的需要，解决干部奇缺问题，巫山县人民政府于成立之日，贴出举办地方干部训练班的招生广告。是日，训练班开学，学员117人，训练半月，于1950年1月6日结业。接着1月中旬举办教员、干部训练班，学员329人，于1月26日结业。8月，开办青年学园；9月，举办农训班，又先后招收、培训干部教师200余人。培训班由杨华真、卢恺言、孙会然主持，对学员进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教育，使之初步树立为人民服务思想。结业后分赴各条战线成为骨干，发挥了巨大作用。

26日，中共巫山、巫溪特别支部委员卢恺言代表地下党组织，同中共巫山县委（临时）组织部长杨华真、干事王佩甫赴龙溪交接地下党员组织关系。29日，交接完毕。中共巫山县委（临时）计接纳地下党员46人。至此，中共巫山地下组织在完成历史使命后停止组织活动。西南服务团巫山中队，在做完上述工作后，也完成了历史使命。

是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8178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163万元，农业总产值8015万元（注）。全县粮食总产量59040吨，人均粮食占有量194公斤。全县总户数为69900户，317541人，其中男174647人，女142894人；农业人口

304941人，非农业人口12600人。

注：按1990年不变价计算，下同。川东党委正式通知中

共巫山县委员会成员名单：县委书记张增，县委

委员赵景，县委委员、组织部长杨华章。县委内设秘书处、

1950年

组织部、宣传部。

1月

25日，万县专署财委命令：本县自即日起禁止使

1日，全县开展借粮、征粮工作。面临财源、粮源极

度枯竭的严重困难，为保障供给、渡过春荒，支援前线，

30日，一二四师驻军在完成解放巫山和军管的使命后

巩固人民政权，中共巫山县委（临时）、巫山县人民政府按

照预定部署，开展向地主、富农借粮的工作，后接上级通

知，改借粮为征粮。各级建立征粮组织，由干部和教师组

成400余人的征粮工作队赴重点区、乡征粮。下旬征粮工

作在全县铺开。4月上旬，巫山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

议召开后，征粮工作得到加强。至6月底，完成600万斤征

粮任务的80%。至9月中旬，入库公粮541.72万斤，完成

总任务的91.2%，尾欠数缓到1950年度农业税征收中完成。

12日，县剿匪指挥部成立。张增任指挥长，李富治、

赵永昌任副指挥长。各区成立剿匪中队，区长任中队长，

区委书记任指导员；乡成立联防自卫队。2月24日，中共

万县地委、万县专署、三十三师、万县军分区决定：驻军

九十八团第三营营长李来福任第一副指挥长，赵景任第二

副指挥长，巫山防务由奉节指挥部统一指挥。

16日，经中共中央西南局批准，川东党委正式通知中共巫山县委委员会成员名单：县委委员、副书记张增，县委委员赵景，县委委员、组织部长扬华真。县委内设秘书处、组织部、宣传部。

25日，遵万县专署财委会命令，本县自即日起禁止使用银元。

30日，一二四师驻军在完成解放巫山和军管的使命后，与从巫溪重返宜昌归建的三七〇团第三营一道离开巫山，城乡群众热情欢送。同时，二野十一军三十三师九十八团第三营接防巫山。其七连驻大庙，八连驻大昌，九连驻石坪。该团政委姚光任中共巫山县委书记（驻奉节，未到职）。

2月

21日，国民党军一一八军在成都起义后，暂编为“七一”部队奉调东下。是日，该军八九三团第二营行至县境曲尺盘地段时叛变。该营营长王金欣率队200余人，号称“青年革命救国军”，携带重机枪两挺、轻机枪6挺、迫击炮两门，经大昌向房县逃窜。驻军九十八团追剿未遂，后被房县驻军歼灭。此间，该军另一个团途宿巫山，也图

谋反叛，解放军驻该部代表与中共巫山县委联系后，县委立即召开紧急会议，采取防范措施。一面请李栋成先生前去劝导、警告；一面贴出“蒋军官兵起义光荣，反叛逃跑死路一条”等标语，造成舆论压力，该部未敢举事。

是月，全县春荒严重，灾情面达95%以上，242个保中，重灾区83个保，轻灾区149个保。7月，又遭严重伏旱，灾荒持续发展，重灾区扩展到117个保，受灾户25794户，灾民124728人。灾民以野物充饥。人民政府对灾民极为关心，发放救济粮、贷粮等209万多斤，帮助灾民生产自救，渡过灾荒。

是月，巫山县人民政府创建公营经济，成立巫山县贸易公司和城关消费合作社。10月，贸易公司析为粮食公司和百货公司。次年4月又合并为贸易公司。1952年底，先后建立了花纱布公司、盐业批发部、煤建公司、粮食公司及各区供销社和县供销联社等国营企业和合作企业。巫山公营经济由此发展，逐步占领城乡经济阵地，后来发展成为对私营工商业领导的经济力量。

是月，为安定社会，中共巫山县委开展资遣工作，至年底，计资遣24429人，开支人民币2477万元（旧制），大米65万余斤（旧制）。

3月

5日，巫山县税务局成立，下设4个区税务所和11个乡稽征点。

5日—4月20日，巫山县县大队集训武装人员423人，集训中遣返老弱74人，送分区学习45人，逃亡17人。留下的287人与驻军九十八团三营调入的205人整编为巫山县独立营，下辖3个连和4个区中队。营长李富治，教导员张金山。独立营成立后即分赴各区剿匪。10月，独立营改为警卫营。

20日，大溪乡土匪60余人，在大庙反共救国军、原庙字镇镇长向志伊和副总指挥、原自卫总队中队长唐厚斋以及参谋长、恶霸匡伯仓并大队长、原庙字乡乡队副刘玉山等匪首策划下，由大刀会头子张长明、陈万廷、石光德指挥，于清晨分3路向驻大溪乡政府的解放军七连的两个班包围进攻。时解放军正在擦枪，猝不及防，无法用火力的还击，战士们以枪身为械或以徒手与匪肉搏。副排长吕金法从屋里一直战退到长江边，弹尽路绝，被土匪用大刀砍死。土匪还砍死民政干事唐福荣和5名解放军战士，砍伤战士2人，俘1人。夺走枪枝14支、子弹300余发，手榴弹10枚，背包23个。抢走粮食万余斤。事发后，在大溪征粮的区干

部李墨田急返区政府报信，驻庙字的解放军七连冒雨急行军60里支援，赶至大溪时土匪已散去。

23日，匪首向志伊等人乘七连驰援大溪，庙字镇无兵防守之机，以区公所留用人员黄士金、区中队留用人员罗士文、周成学、向发荣数人为内应，勾结毗邻奉节县君子乡匪徒60多人，包围攻打大庙区公所。区委副书记慕心田指挥区干部3人沉着应战，坚守7个多小时，击毙匪徒4人，击伤2人。战斗中，区长韩天月、通讯员向福荣牺牲，驰援大溪的七连闻讯后火速返转，赶至距庙字镇15里处的核桃树时，击炮警告，土匪闻声逃窜，被包围的区公所解围。此次匪徒暴乱得逞，是由于干部思想麻痹，加之七连军事指挥上的失误造成。对此，中共万县地委在25日的通报中作了批评。事后七连对散匪实行清剿。4月11日，在大溪活捉匪首蒲世民、陈元木等5人。13日，召开大溪乡乡、保长会议，逮捕两个抢粮的保长，贯匪头子张长西等7匪徒自首，大刀会神佛张法清等率27名会徒自新。21日，大溪陶花雄匪部7人被击毙，20人被活捉。26日，夜袭匪窝西岗山，缴获大批粮食物资。29日，奔袭奉节君子乡，全歼匪徒唐元瑞等14人。剿匪中，匪首向志伊在潜逃途中自杀。唐厚斋、匡伯仓、刘玉山、张长明、王成宣、陈万廷

等被擒获。部主任，下设纵队、支队，宋彩凡、宋绍平、

宋绍明、雷次山等任匪首要职。是日，宋彩凡指挥匪徒抢

劫4月2万余斤。23日，又抢劫龙村乡粮库杂粮数千

斤。5日，巫山县人民银行成立。

8—12日，巫山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190名代表出席会议，听取讨论了县长张增的施政报告和副县长赵景的工作报告；审议并通过了完成征粮任务、推销胜利公债、生产渡荒、肃清匪特、贯彻《婚姻法》和改革教育6大提案；选举赵景、雷次山、李栋成、苏竹勋、吴宝秋等22人为本届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委员，主席赵景，副主席雷次山、李栋成。下设剿匪治安、生产渡荒、推销公债、财粮4个专门委员会，张增、杨华真、李栋成、赵景分任各委员会主任。

10日，鸳鸯乡土匪暴乱。春，毗邻本县的湖北省巴东县沿渡区开展减租退押运动，该区罗溪乡60多名穷苦农民来本县东乡要求宋大湘退押（宋有田产在该乡）。“山大王”宋大湘极为仇视，置县咨询委员身份不顾，决心与人民为敌。此间，巴东匪首李殿臣抗拒减租退押，打死3名解放军后，逃入本县与宋大湘合谋叛乱。成立川鄂边境人民自卫军，宋任司令、李任副司令，侯中午、吴顺午任参谋长。

侯尊伍任政治部主任，下设纵队、支队，宋彩凡、宋绍平、宋绍波、侯国都等任匪首要职。是日，宋彩凡指挥匪徒抢劫粮库粮食2万余斤。23日，又抢劫龙村乡粮库杂粮数千斤，杀害赴县开会的农民代表王大政、范永松2人，追杀区干部马墨田、王黑旦未遂，后又图谋攻打驻三合铺的第一区区中队。暴乱发生后，中共巫山县委乘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之机，发动全县各界合力平叛。定下“争取宋大湘，只提剿灭‘小霸王’宋彩凡”之策。以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之名发布《剿匪宣言》，发动苏廷举、李兴周等地方人士致信宋大湘，劝其投降。5月5日，解放军八连和县独立营一部计200余人从大昌和县城奔袭鸳鸯，分3路配合驻巴东的解放军湖北省军区独一师1个连和巴东县大队夹击宋匪。宋匪化整为零，遁入桃花山的后槽、乌巴岩、几道弯等地据险顽抗。我军以班、排分别包围分散之敌，断粮断水，开展政治攻势，围而不打。5月10日，在强大的政治攻势和军事围困下，宋大湘、李殿臣、宋绍平、宋绍波等匪首8人及所下255人投降，暴乱平息。此役，缴获机、步枪389支（挺），子弹26375发，迫击炮2门，炮弹24支，掷弹筒3具，手榴弹146枚，电话机4部。发挥了巨大作用。12日，城区召开追悼大会，吊唁大溪暴乱中牺牲烈士。

同时，处决贯匪田兴富、李兆海等7人。

同日，驻大庙解放军七连副班长张友柱率战士5名从奉节押运装运弹药和其它军用物资的木船到巫山。船行至县境曲尺盘时，遭该地匪首张长西指挥的50余匪徒的伏击，小组长康正才中弹牺牲。张友柱沉着应战，指挥战士用冲锋枪横扫，毙匪16人。木船继续顺江而下，又遭20余名匪徒袭击，张友柱指挥战士用手榴弹炸死匪徒6人，炸伤10余人，胜利完成押运任务，张友柱等荣立特等功。

中旬，石坪乡留用乡长陈海波乘鸳鸯暴乱之际，纠合张德江、向方佑、鲁继宪等股匪40余人图谋袭击第四区公所。起事当日被区勤杂员李三弟发觉并报告区委书记薄子源，区委采取果断措施，先发制人，立即逮捕陈海波和土匪骨干，一场暴乱得以制止。

24日，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后，各种群众组织纷纷建立，农民协会组织迅猛发展，会员很快发展到7753人。是日，巫山县农民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各乡、保选出的农协、青年、妇女代表1047人参加了会议。同时成立了巫山农民协会筹备委员会，主席赵景。农协在农村各项民主革命中，团结、教育、发动农民为翻身而斗争，发挥了巨大作用。